

文明：从“冲突”走向和平

● [德]海因里希·贝克 吉塞拉·希密尔贝尔 主编

● 吴向宏 译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Go

13

0100335

林图

文明：从“冲突”走向和平



● [德] 海因里希·贝克
吉塞拉·希密尔贝尔 主编
● 吴向宏 译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京) 新登字 030 号

图字：01—98—0650号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文明：从“冲突”走向和平 / (德) 贝克 (Belk, H.) 主编；吴向宏译。—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8. 8

书名原文：Kreativer Friede durch Beglgnung der Weltkulturen
ISBN 7-5004-2299-7

I. 文… II. ①贝… ②吴… III. 文明-研究-世界 IV.G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98) 第 17347 号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编：100720)

北京新魏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1998 年 8 月第 1 版 1998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9·875 插页：2

字数：245 千字 印数：1—3000 册

定价：17.50 元

目 录

- 译者前言 (1)
导论 世界和平——文化矛盾中的动态统一 (6)

第一部分 关于文化碰撞和世界和平的普遍问题

- 差异性下的跨文化同一性，及其对和平的可能贡献 (57)
国际政治面临的挑战和重任：监控世界范围内的和平 (68)
贫与富：社会经济发展对和平的贡献 (83)

第二部分 特殊文化地区

- 欧洲篇** (99)

- 欧洲整体主义思维的基本类型 (99)
和平是历史的目标吗——奥古斯丁，考梅纽斯，康德 (128)
从黑格尔权利哲学看欧洲自由学说的侵略性 (145)

- 非洲篇** (154)

- 非洲和谐与和平观的基础 (154)
非洲人的人格观，及其对全球和解的可能贡献 (169)
非洲思想的特殊结构及其对世界和平的可能贡献 (178)

- 亚洲篇** (193)

- 阿拉伯—伊斯兰文化概貌及其对世界和平的
可能贡献 (193)
亚洲人眼中的跨文化思维 (199)
在和平基础方面印度文化的优势与不足 (218)

DJ50/10

“空”的伦理整体论意义：佛教对和平的贡献	(228)
绝对的空无：日本—亚洲思想对于文化间理解	
的贡献	(237)
一个中国人眼中的跨文化科技观与世界和平.....	(256)
拉美篇	(270)
墨西哥—拉丁美洲精神及其对世界自由的	
可能贡献	(270)
对话中的“他者”与世界和平	(281)

补 白

世界文化碰撞下的创造性和平	(295)
欧洲与南亚精神之间一次卓有成效的撞击？	(304)

译者前言

1995年，一本题为《从世界文化碰撞中诞生的创造性和平》的德文著作，在法兰克福、柏林、波恩、纽约、巴黎和维也纳等地同时出版发行。次年，英文本在印度、西班牙文本在委内瑞拉出版。现在读者看到的、以《文明：从“冲突”走向和平》为题的、略有删节的中文本，已经是它的第三个译本了。

正如其书名所呈示的，本书探讨了碰撞或者“冲突”，与“和平”，这一对看似矛盾的概念之间的一体性。本书的作者们认为，没有文化的碰撞，就没有真正的和平；害怕与其他文化碰撞的保守心态，压制其他文化的殖民心理，都是和平的最大敌人。冷战结束了，但是历史不会像福山所预言的那样终结；文化还在发展，但文明不会像亨廷顿所预言的那样发生毁灭性冲突。文化的冲突将是创造性的，是新的人性诞生前的“阵痛”。

真正的和平不是在世界“大同”中实现的，因为世界上纷繁的文化不可能“大同”，更不应该“大同”。真正的和平是动态的，是不同文化在保持各自特色的前提下相互碰撞、交汇的一种富于创造性的状态。

这本书本身，就是不同文化观念大碰撞的产物，是来自欧洲、非洲、亚洲和拉丁美洲的17位哲学家和社会科学家们，从各自不同的文化背景和立场出发，共同完成的一个课题。本书关于“和平”与“冲突”的论述，具有哲学的高度，更具有重要的现实政治和文化意义，是对当代世界、特别是西方世界中一些错误甚至

是危险的流行观点的有力反驳和矫治。

当“冷战”结束之初，全世界爱好和平的人们曾经短暂地松了一口气。核战争的威胁已经消除，地区冲突的背后也将不再有超级大国插手的影子。在“西方”世界，一小撮资本主义的代表们更为所谓“共产主义威胁”的消退而额手相庆。某些西方知识分子也感染了这种幻觉。福山，一位日本裔的美国人，在其《历史的终结》一书中，就认为随着“美国式自由民主”的“胜利”，人类历史已经走到了终点，世界大同将在西方价值观主导下实现。

但是，正如一些有识之士所指出的：“冷战”的结束，恐怕正预示着西方式自由民主价值观深层危机的暴露。西方式自由民主观本身是带有侵略性的，倾向于通过寻找和排斥外界的“敌人”来树立自身的意义，维持自身的一统性（参见本书“欧洲篇”，“从黑格尔权利哲学看欧洲价值观的侵略性”）。一旦外界的“敌人”没有了，西方文化就有陷入盲目的危险。^①由于缺乏目标，也由于内部矛盾在“冷战”结束后的显露，西方世界在面临冷战后的种种地区性冲突时，明显地表现出犹豫不决和前后矛盾。地区性冲突不但没有减少，反而增多了，其中一些，特别是中东冲突和巴尔干冲突，更震动了整个世界。某些西方价值观的“发烧友”们憧憬的全球“秩序”大厦还没有建成，基石上便出现了裂痕。

为了维护他们的价值观，一些“发烧友”们便试图寻找新的“敌人”。正好，此时期一些地区冲突或多或少都包含有文化冲突、特别是宗教冲突的成分，于是美国政治学家塞缪尔·亨廷顿（Samuel Huntington）便有了口实，写一本题为《文明的冲突》的书，声称冷战后的世界最大的冲突便是不同“文明”——一般称为“文化”——之间的冲突，主要将是在基督教文化、佛教文化、伊斯兰教文化和儒教文化之间的冲突。当然，以美国为代表的基督教文化及相应的西方价值观，是“正义”的象征；而“最偏执的”伊斯兰教文化和“最虚伪”的儒教文化是西方价值观的“死

敌”，倘若二者联合起来就更为可怕。尽管这本书甫一面世就遭到了一片反对声浪，但它的确又代表了不少人的看法，对当今西方政治特别是美国政治有一定的影响。

亨廷顿的观点在我国也激起了很大的反响，许多学者都对其作了有力的批驳。然而，无论在国外或国内，对亨廷顿的批驳，往往都集中在现实政治的层次上，针对的是其具体观点。在本书的英文版序言中，南亚 DAAD 主席曼菲雷德·斯塔森（Manfred Stassen）指出：对亨廷顿的观点，仅仅从现实政治的角度去反驳是不够的，因为其立论的出发点就是有问题的。换句话说，在关系到“和平”、“文化”、“冲突”、“宗教”、“人性”、“普适性”等基本概念上，亨廷顿所依赖的价值观——一种传统西方价值观——就是有问题的。如果没有哲学高度上的讨论，不从哲学和文化的层次上澄清上述概念，则就算驳倒了亨廷顿的论点，这些论点改头换面又会在另一个“亨廷顿”那里提出来。

因此，不同文化之间的创造性碰撞，不但是和平的存在方式，也是实现和平的手段。本书主编之一，吉塞拉·希密尔贝尔（Gisela Schmirber，汉斯·塞德勒基金会政治与当代史研究院副院长）在德文版前言中指出，只有通过这种碰撞，在不同价值观的比较中，才有可能认清传统西方价值观——一种在当今世界上占据一定优势地位并影响到未来和平进程的价值观——的错失所在。只有在这种比较中，我们才有可能具备全球视野，才有可能回答诸如这样一些问题：究竟怎样理解人性的“普适性”，这是否一定意味着人类必须统一到某个基本的价值观下？各种文化具有不同的特色和价值观，这究竟是人类历史发展的暂时现象，还是永恒的真理？具有不同价值观的文化是否一定会走向毁灭性的冲突，文化冲突有可能是“创造性”的吗？什么是“和平”，它是否仅仅意味着没有战争，或者是否意味着没有冲突？回答这些问题，既必须有哲学的高度，又不能陷入抽象的思辨，必须深入考察真实的、生动

的具体文化现象。本书的一个特点正在于，其 17 位作者来自不同的文化背景，对各自的文化有直接的、亲身的体验，同时又都具有跨文化工作和生活的经历。他们从各自的角度出发，较好地回答了上述问题。

很有必要把这本书介绍给中国读者。首先是因为它反映了这个世界上多少是代表着正义和良知的声音，特别是西方世界内部的这种声音。一段时期以来，我们比较注意西方世界中关于中国的负面看法，包括把“儒教”文化列为潜在敌人之一的《文明的冲突》。国内有些人据此认为，某种意义上西方世界正经历着新的反华浪潮，认为西方社会特别是美国社会的大众传媒正在有意地“妖魔化”中国。不可否认，西方世界与中国存在着社会制度与价值观的重大差异，西方社会也的确有某些人千方百计要把中国作为敌人，但如果认为整个西方社会，特别是知识分子和广大人民，已经在普遍敌视中国，据此我们自己也作出一些极端的反应，那么就恰好让那些别有用心的人窃笑不已了。事实上世界上头脑清醒的人还是多数，和平与发展的声音仍是主流。特别是欧洲，由于其历史和地理的原因，对文化和价值观差异更倾向于采取宽容的态度。在欧洲学术界，近年来，“跨文化”研究是十分热门的，各种以跨文化研究为目标的学术团体和基金不断涌现，其指导思想，正是要从世界各文化的平等对话中吸收营养，同时反思欧美文化的不足。本书也是这个大潮流当中的一部分，它将有助于中国读者对于当今世界上的思想趋势有一个更为全面的认识。

无论作为世界和平的一个积极促进者，或是在有些别有用心的人眼中被看成是“威胁”，中国总是世界文化诸极当中极为重要的一极。但是，目前中国，包括学术界，在向世界上展示中国文化的方面还做得不够，以致于不少人对中国文化还存在误解或曲解。以本书为例，17 位作者当中无一来自中国，在“亚洲篇”中讨论了阿拉伯地区、印度和日本。包括把日本文化作为“禅”的

代表，②也都没有涉及到中国。中国在世界上的文化地位与其应有的地位可以说是极不相称。我们有责任努力向世人介绍中国文化，但要成功地做到这一点，就先得了解世人正在关心的是什么问题，否则我们自说自话，也不能进入国际文化交流的大圈子里。先知彼，才可以更好地使人知己。本书也希望能起到这样的作用。

本书据英文版译出，并据德文版作了校订。在文字内容上，凡两个版本有出入的地方均以德文版为准。其中，“非洲”部分的全部三篇文章、“亚洲”部分的第一、第三篇文章和“拉美”部分的第二篇文章，在德文版中也是英文。“亚洲”部分“‘空’的伦理—整体论意义”一文为德文版中所无。应原编者之邀，笔者又为中文版增写了一篇“一个中国人眼中的跨文化科技观与世界和平”。由于时间仓促，水平有限，难免错漏，敬请读者赐教。

吴向宏

1998年1月，北京

注 释：

- ① 就像一个美国摇滚乐队歌中所唱的：“西方怎么会胜利了，它要把我们带往哪里？”（R. E. M. : New Adventures in Hi-Fi, 1996）
- ② 据笔者个人接触所知，西方学者不少人并不清楚“禅”是起源于中国的。

导 论

世界和平——文化矛盾中的动态统一

从“本体一释悟学”立场出发去理解
人类文化结构，并体现出关于现实的
“辩证一三态”观

一、现实关心的问题

相当程度上由于现代技术的迅猛发展，推动了世界范围内诸传统文化的交流互动。在许多方面，文化之间的依存与影响都在增长：经济、政治、还有科学、艺术，以及哲学和宗教。人类的进化，在一切生活层面上，似乎将创造出一个跨大陆、跨文化的“全球一统”，其中，族裔差别和每个个人的自我身份并不被模糊乃至被抹杀，只是其表现形式必定要改变。这个目标，一言以蔽之，就是动态的、创造性的世界和平。它意味着秩序，但不是由“外部”或“上头”以暴力强加的，而是呼应于人类的基本禀性，从而促使人类人情化与人道化。在这个意义上讲，它极大程度上是从“内部”奠立起来的，如果偏离了这个目标，人类的生存恐怕将大成问题。因为工程技术（也具有）的潜在毁灭能力正在增长，而“生存空间”正趋于窘迫。

创造性的和平将意味着形形色色生活方式在相互容纳与相互补充中结成的生命共同体。这种和平不可能最终成为单一色彩的

标准化文化，比如说，某种知识和意识形态上“绝对一元论”的统制产物。后者将压制和阻碍人们自由地各自发展。^①

凡是严格以社会主义或任何其他极权主义为基础形成的“和平”，最终总是被证明为不可实现的。然而，绝对的多元主义，无论作为一种知识态度，或作为一种生活方式，因其只是各种独特文化的简单共存，也是淡薄了人性的。那惟一的和平，根本上将以人道的方式“和平着”，更多地是对立两极端的中和：如同一种智能的有机体，在其中，个体成员表现出一定的独立性和自主权，也表现出一定的互补性和相互依存的需要。只有在相互补充完善的关系中，个体成员才能获得他们所向往的“存在的完整性”，并从中找到自己的完整身份。在简单的生理有机体中，成员是被某物所决定的，例如被大一统的完整性决定，在自己的岗位上和职责上尽力。与之相反，一个智能的有机体，也就是说，某个人类社区动态地结构而成的整体，其组成成员是由他们自己的自由和负责任的抉择出发，来决定自身的。人决不仅是和平的客体，而首先是和平的主体。

想想看，如果作一个足够朴素的类比，把人类的创造性的和平与一首乐曲相比：声音在它们的和谐中创造出了一种新的音乐之质，所谓“整体的特性”，其无法充分地从每一个声音的特质中推演出来（但也并不超出这些声音范围之外）。类似地，我们可以想象人们和文化之间的和谐共振，而达到新的更高的人情和人道。

显然，从生理学或音乐中借用来的这些“模式”，不能简单地应用到“动态创造性和平”头上，只可能是在“启发的”和“带来新意的”意义上被应用。单独某一种文化传统（例如欧洲文化传统），其在人类价值观方面只代表个别，不可能从中取得世界和平的“理念”或“识”^②，后者必须在诸文化的相互理解交流中获得自己的型式（Gestalt）：文化的“共一识”。^③

人类不应被当作纯粹由生理学规律决定的进化产物，没有自我责任和自主能力；也不应被当作绝对自由的智慧主体，脱离了生理学及其他因素。和平无法仅仅“生理地”或“智慧地”实现。人情的创造性的和平，必须适应于我们精神智慧的进一步发展，这对我们的求知欲来说是一大挑战。因此，我们若想研讨决定一个和平方案，作为全球进化的可获得的和有意义的目标，就需有理论概念上的突破。

这便是本文集的任务。

这任务要求付出努力，去真实、哲理性地理解诸种文化，理解人类的文化动态。首先，必须从经济与政治、科学与艺术、哲学与宗教等种种文化现象入手，但不应仅仅就事论事地描述，而应将它们视为一种精神基本活动的诸种客观相。于是，要问的哲学问题就是：在这些现象中，以不同的方式呈现了同一种与实在世界的普遍关系，那么这个关系是什么？在诸种个别文化，如欧洲文化、亚洲文化、非洲文化、拉美文化中，此关系多大程度上相同，多大程度上不同？文化差异是否终究只是同一普遍人性特质的不同变种，而此普遍特质是人类与动物的区别所在？

如果充分地认识到了这个问题的意义，那么另一个哲学问题的重要性就浮现出来了：人类的同一基本结构是否在进化过程中变异了自身，走上了殊异的诸文化路径，而这恰恰是为了让文化之间的碰撞更加精彩，从而使人类能够进一步进化？那么，分异的最终目的，便是更高的再整合了。在这个问题上，也许理当与自然本性的动态秩序作一比较：从同一的人类本性结构中，无疑已经诞生了性别的对立分异，使得可以在两性的碰撞中更进一步实现人种。在精神与文化生活的层次上，我们当然也可以类似地想象，分异的多样性将最终服务于更高和更全面的人性。这并不遥远，因为我们的生理与精神成分是相互依赖地存在于我们的人

性统一体当中的。然而无论如何，人之进化中所蕴含的历史方向，不会是一个必然的过程，而只是人类知性与自由的一种欲求。

今天，诸文化传统还只是互相渗透，很像基本元素在外界压力作用下必然通过相互占据对方地位而形成化学上说的混合物一样。这种相互混合将丧失一个历史的机遇。如果文化多样性被抹煞了，人类将沦为调子单一、样式统一的匿名的大众——事实上这正在发生。相反，如果今天的文化碰撞能够产生出进化史上的“创造性飞跃”，就像新物质从化学上说的化合过程中产生——如氢和氧化合成水，其具有无法从原有物质性质中导出的新特性——那样。在新的文化中，作为成分的诸传统文化将能以批评的和建设的方式扮演挑战性的互补伙伴，而它们自己也必须不断学习，以使自己的人性品质适应于更深远的同一。

显然，世界历史事实上会不会朝这个方向发展，会不会由于人们的迷失和拒绝而注定失败，这是人们无法预测的。然而，历史责任感要求的不是不失败的预言，而是有意义的勇气。正如存在主义哲学家彼得·伍思特（Peter Wust）所说的：为“最小的前景”付出“最大的努力”。^④

二、人类文化的结构（工作假设）

上述讨论已为我们的话题准备好了认识论与“本体—人文学”的基础。

从认识论的观点来看，需要一种特别的释悟^⑤程序：首先，必须从某一文化在流动的生活情境下的诸现象中，直觉地抓住和突出体现于其中的特殊“精神”，从而对给定文化的“精神根底”获得“预备的”理解。这一最初还是相对模糊的“前理解”必须再在与单个文化现象的更精确对照中得到提炼乃至修正。于是，渐渐地，就得到了一个更可信的总体理解。这个方法因此包含了一

个持续的“释悟循环”^⑥：知性起初修正对具体现象的印象，从此出发寻求精神根底层面的“通象”，其后又再从这里返回到印象，试图对具体现象“从根子上”予以把握和理解。现在这印象就被更新了，它是更成熟的和更准确地“来自根底的”。这一过程现在不仅仅是针对文化成分，而且是全面地转向人类，转向被作为一个复杂的统一体的文化生活。循此，便可获致对人类动态精神根底结构的一个把握，它可被称之为和平的本体前提，而后，便可获致高级现实的人类文化的本体人类学。

依照这样的方法论意图，我们现在提出一个工作假设：人类的“存在活动”^⑦必须被视为“辩证的”或“三态的”过程。联系到具体的文化进化史，我们可以说：人从原初的一统存在中把自身提升出来，形成为人类，形成多元多样对立的文化生活形式，它们又将在相互碰撞中互相“越辩越明”。这样，人类就越来越有能力，从原初的几乎空无的一统性当中出发，经由多样和对立，而达到更丰富充足的一统性。这样的一统性便是创造性和平的基质。依照我们的工作假设，三态的阶段：“空无的一统——差异与多样——盈满的一统”乃是历史与人类文化运动的基本结构。

不过，还有一个基本局限有待考虑：上述过程虽然可以被认作是无处不在的趋向，但在现实中它永远只能是不完全地实现，有时还走向了其反面。历史上，此种局部的道德倒退可以导致伪和平，其骨子里仍是不真实的，或者导致一种无视人性尊严的文化碰撞。整个历史甚至都会局部地倒退，爆发战争，在其中，相对立的生活方式不被接受，不被容忍，不被积极地、以深思或团结的方式对待。人类生存动态中此种可鄙的根底，可被视为一种恒久的对立面，总要表现出来，只是其方式可以更不适当或更适当。例如，它可以通过对历史进程的批判而表现出来。每当人们丧失了智慧标准，丧失了实际建立起来的意义结构，从而不能进行抉择时，就总是会导致对现实环境的批判，并达到更清晰的有意识

的存在。

我们的释悟学假设——必须和其局限性一起来理解——将在下面（a）被进一步深化，并联系到詹·杰布瑟（Jean Gebser）的理论，该理论把人类意识的历史划分为阶段，差不多就等于人类文化的“时间结构”。然后，在第二步（b）中我们会对当前诸文化从“本体—人类学”角度来进行结构化，从而获得当前人类文化的一个“空间结构”的轮廓。空间和时间结构，都是建立在“辩证的”或“本体三态”的原则（它表达了存在的实际特征和运动方式）上的。

这项工作，既可推动哲学的与实证的研究，又是本文集全篇结构的中心思想。

（一）历史的时间结构

纵横交织的人类文化之网，乃是时间与空间中的一种构型：据认为，人类起源于地球上某点（在非洲或亚洲），然后持续地、在时间上有段落节奏地向其他地域扩展。据此，文化在空间上的布局，乃是因其发育在时间上具有布局。后者是前者的基础。

让我们联系我们的工作假设，来试试从时间布局描绘人类文明的进化史。我们的论证将建立在詹·杰布瑟的文化理论假说上，不过为着我们的需要，做了一些删减简化，也在许多方面做了细化深化。因此，我们这里并不是想忠实地反映杰布瑟的观点，只是从他的实质动机出发，对历史的结构做一（假说性的）粗略概述。

按杰布瑟的说法，一切文化的出发点都应到它们的意识结构当中去找，这是相应文化的一切现象，包括语言、艺术与科学、哲学与宗教的共同存在基础。但是，体现在这一些现象当中的意识结构，自身却是随时间空间而变的。在更细致的分析中，杰布瑟

把人类意识的进化史与单个人的发育史相类比。就此而言——不妨下一个断语——在心理与生理两方之间又存在另一个类比，即，（按照不断被修改的“基因生物学基本规律”）在“本体—遗传”发育的各阶段上，重复地展现着各种生命形式的发育。个体在时间维度上的发育显然在一定程度上与基因类似。因此，对个体的人的意识发育过程进行研究，将能得出（在假说的意义上）关于人类意识的发育的相似阶段的结论。对现存的尚处在人类进化的较早文化阶段的人群所作的研究，也支持了上述方法的有效性。

现在：人类个体的意识发育——大体上——可以划分为三个阶段：儿童，未成年人与成人。儿童最初是一个包罗万象的成员，其与外部世界在自然和社会层面上都是完全协调的。它处身在自然本初事件的意义体验中，处身在家庭的“礼仪”熏陶中。它还没有能力建立一个“主体—客体”关系，不能概念化地把握这个世界，也不能在其面前形成“自我”。它还不能概念化地、理性地思考，还没有个人的自我意识。未成年人则已经从经验的汪洋中浮升出来，能够客观地对待经验世界，试图在概念上“揭开”它和主宰它，从中区别出自我，赢得自我。未成年人开始十分关注“自我”，开始面临他的最大问题。心智成熟的人与之相反，他的特点是回归并且再度融入生活情境，不过是以理性反思和负责任的方式。心智成熟的人已经找到生活的目标，完全致力于奉献，而忘却了“自我”。

与之类似，人类意识的进化，在整体上，也必须经历一个前理性的，一个古老的、巫术的和神话的阶段，在这个阶段里人几乎是“无自我的”。这个意识阶段在今天的非洲和亚洲偶尔还能见到。随后，意识达到心智理性化的结构，人关注于（很大程度上纠缠于）其“自我”，企图通过科学和技术来规定和征服客观世界。这种意识首先在欧洲取得支配地位，今天则已基本扩张到全世界。那么，展望未来，一种跨理性的、超脱于“自我”的意识或许会